2022年度

攀枝花市金融工作局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附件1 15

附件2 23

第五部分 附表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三大职能：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负责协调全市银行、保险、证券机构；负责监管地方金融，包括融资担保、小贷、典当、商业保理、交易场所等；牵头负责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防范化解互联网金融风险和P2P网贷风险；协调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探索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引导企业大力发展直接融资，包括企业上市和发债；制定全市金融发展规划等。

## 二、机构设置

市金融工作局为市政府组成部门，内设2个科室，即：综合监管科和金融发展科；下设1个事业单位，即：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纳入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未独立核算）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91.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4.14万元，年初结转结余6.87万元；支出总计291.01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减少3.77万元、下降1.28%，支出总计291.01万元，减少3.77万元，下降1.28%。主要变动原因是全年项目支出减少，物业管理费等均通过公用经费调剂使用。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收入合计291.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4.14万元，占年度收入的97.70%，年初结转结余6.68万元，占年度收入的2.3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支出合计291.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7.09万元，占年度支出的91.78%；项目支出23.92万元，占年度支出的8.2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年度支出0%；经营支出0万元，占年度支出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年度支出的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291.01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3.77万元，下降1.2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物业管理费等均通过公用经费调剂使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01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少3.77万元，下降1.2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物业管理费等均通过公用经费调剂使用。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8万元，占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9%；金融支出246.38万元，占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84.66%；**住房保障支出**24.55万元，占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8.4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9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8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款）05（项）01行政单位离退休费支出4.0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款）05（项）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8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款）10（项）01儿童福利费支出0.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金融支出246.38万元，其中：金融支出（类）217（款）01（项）01金融部门行政支出159.67万元；金融支出（类）217（款）01（项）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4.73万元；金融支出（类）217（款）01（项）50事业运行支出63.02万元；金融支出（类）217（款）01（项）99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18.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24.55万元，其中：住房保障支出（类）221（款）02（项）01住房公积金支出24.5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7.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9.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3.89万元、津贴补贴80.44万元、奖金6.58万元、绩效工资26.1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5.8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13.8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7.7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5万元、住房公积金24.55万元、其他工资和福利支出5.4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02万元（生活补助3.94万元，医疗费补助0.08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27.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2万元、印刷费1.4万元、咨询费0.1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1.8万元、邮电费1.62万元、差旅费2.63万元、维修（护）费0.57万元、会议费1.7万元、公务接待费0.06万元、工会经费3.09万元、福利费1.4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3万元、其他交通费8.6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4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3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17.9万元，增长410.63%。决算数与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8.28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99.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6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0.33%。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18.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购买公务用车1辆17.98万元，产生运行维护费0.3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7.98**万元。全年按规定购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金额17.9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工作。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3万元。主要用于调研、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38万元，下降88.37%。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6万元，主要用于省级银行机构调研的接待费。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0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国开行四川省分行一行公务接待费0.06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56万元，比2021年减少3.8万元，下降12.12%。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4.73万元从公用用经费调剂使用，物业管理费为项目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98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市金融工作局共有公务用车1辆，为业务用车，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开展业务。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编制了3个项目绩效目标，但未批复。年中追加儿童福利、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向上争取资金和公务用车购置费）、调剂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物业管理费）3个项目。预算执行中，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客观反映了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情况相符。制定的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01万元，支出29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无违规记录，绩效自评93分。

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无超过50万以上的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款）05（项）01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05（款）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10（款）01（项）儿童福利支出：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2.金融支出217（类）01（款）01（项）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3.金融支出217（类）01（款）02（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物业管理费）。

14.金融支出217（类）01（款）50（项）事业运行：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金融发展促进中心支出）。

15.金融支出217（类）01（款）99（项）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监管方面的支出（向上争取资金和公务用车购置费）。

16.住房保障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指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金融工作局预算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市金融工作局内设2个科室（综合监管科和金融发展科），下设1个事业单位（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部门主要职能：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负责协调全市银行、保险、证券机构；负责监管地方金融机构，包括融资担保、小贷、典当、商业保理、交易场所等；牵头负责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防范化解互联网金融风险和P2P网贷风险；帮助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探索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引导企业大力发展直接融资，包括企业上市和发债；制定全市金融发展规划。

人员概况：共有在职干部职工14人，其中行政人员8人（含局长1人、副局长2人，科长2人，副科长2人，一级科员1人）；事业人员6人（其中全市统筹人才事业编2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1.年初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年初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6.87万元，无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2.调整预算收入情况。**

2022年1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金融工作局2020年事业人员目标绩效奖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1号）追加经费预算3.42万元；4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减市金融工作局剩余带薪年休假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8号）追减经费0.75万元；5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追加市金融工作局公务用车采购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9号）追加经费18万元；6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减市金融工作局“三公经费”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14号）追减经费0.12万元，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减市金融工作局部分经费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16号）追减经费4.05万元；7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第一次增人增资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18号）追加经费13.55万元；8月，根据《攀枝花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关于划拨2022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请示》（攀财资行〔2022〕47号）追加经费0.5万元；12月，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第二次增人增资预算指标》（攀财资金〔2022〕32号）追加经费10.36万元。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度人员年度考核奖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24号）追加经费9.16万元，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公务员工伤保险缴费资金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34号）追加经费0.22万元，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减市金融工作局2022年剩余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36号）追减经费24.14万元；根据攀财资预〔2022〕26号、攀财资预〔2022〕33号，合计追加向上争取资金经费8万元。2022年合计追加（含追减）经费34.14万元。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年初部门预算收入加上预算执行中的调整预算收入，全年财政拨款总收入291.01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年初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年初部门预算支出256.87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57万元，行政运行157.62万元，事业运行60.41万元，住房公积金23.27万元。按财政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223.1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3.7万元。

**2.本年财政资金总的支出情况。**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部门预算总支出291.01万元，具体为：

（1）基本支出267.09万元，占总支出的91.78%，其中：人员支出239.5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7.56万元。

（2）项目支出23.92万元，占总支出的8.22%，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4.73万元，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18.96万元，儿童福利费支出0.23万元。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年初结转结余6.68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来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经费239.53万元，目标：保障人员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运转类项目合计支出27.56万元。

**3.特定目标类绩效分析**

项目支出23.92万元。明细如下：

（1）关工委专项：预算0.23万元，支出0.23万元，完成率100%，保障了关工委活动正常开展。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物业管理费）：预算4.73万元，支出4.73万元，完成率100%，保障办公大楼公共设施正常运转。

（3）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含公务用车购置和向上争取资金）：预算收入18.96万元，支出18.96万元，完成率100%。其中：购买公务用车1辆，支出17.98万元，向上争取资金支出0.98万元。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反映了本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情况相符。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职责。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0.01万元，支出290.01万元，预算支出完成100%，无违规记录，其中：基本支出267.09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行政运行、办公、事业运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支持实体经济成效显著。**截至2022年末，全市各项存款余额1274亿元，同比增长8.34%；全市各项贷款余额867亿元，同比增长13.33%，增速排名进入全省前十；全年贷款净新增突破100亿元，是上年度的1.74倍；各项贷款加权平均利率4.34%，属于全省最低水平；存贷比达到68%，较上年度提升3个百分点。

**二是重大项目融资保障有力。**聚焦“项目攻坚突破年”“四个一批”重点项目，指导银行机构主动对接、靠前服务，持续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其中，20个重大项目累计获得市内外银行机构授信161亿元，用信61亿元；保税物流中心（B型）项目（一期）、米易白马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5个项目，获得政策性开发性基金支持1.92亿元，拉动全市基础设施投资19.2亿元。

**三是金融服务创新持续深入。**推出城市更新改造贷款、光伏贷、电梯贷、雪灾助农贷等特色信贷产品，切实保障改善社会民生。依托攀钢、十九冶等核心企业大力实施供应链金融，实现融资超38亿元。截至2022年末，绿色贷款余额148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比重17%，居全省前列；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占比46%，远高于全省平均水平；涉农贷款余额同比增长27%，增速连续7个月保持全省第一。

**四是企业直接融资渠道不断拓宽。**攀钢（集团）公司发行深交所首单2亿元低碳转型债券、全市首笔5亿元科创票据；市国投集团、市城交集团获批4亿美元境外债，花投公司发行5亿元公司债；攀钢集团钒钛股份、安宁股份计划通过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22.8亿元、50亿元。

**五是企业直接融资渠道不断拓宽。**攀钢（集团）公司发行深交所首单2亿元低碳转型债券、全市首笔5亿元科创票据；市国投集团、市城交集团获批4亿美元境外债，花投公司发行5亿元公司债；攀钢集团钒钛股份、安宁股份计划通过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22.8亿元、50亿元。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圆满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得到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和社会群众的一致好评。

（三）结果应用情况。

市金融工作局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金融工作“三个六要”重要指示，按照“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部署要求，结合省委对攀枝花“两区三地一粮仓一门户”发展新定位和市委总体发展战略，认真执行各级党委政府关于金融工作各项部署，紧扣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等主责主业，推动全市金融业发展平稳向好，为攀枝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绩效评估结果将在攀枝花金融工作局官网对外公开，主动接受监督。

（四）自评质量。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金融工作局对2022年整体预算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目标设置科学，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金融工作局围绕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以及省委“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和市委总体发展战略，统筹发展与安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金融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圆满完成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和深化金融改革各项任务，持续推动地方金融稳健运行，金融形势稳中向好，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存在问题。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但客观上还存在制度机制不够完善、管理不够精细化等问题，管理效能的提升仍有挖掘空间。

（三）改进建议。

下一步，市金融工作局将严格按照《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攀枝花市预算绩效管理操作实务指南》等规定，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努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通过加强内控管理，进一步改进金融工作，切实保障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附件2

2022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随着今年来全市产业的快速发展，市场对金融服务的要求与日俱增，用车量大、出现紧急事务的情况较为突出，基于金融服务扩容、金融工作下沉、金融风险防范等工作需要，政府采购一辆公务用车。

2.项目立项依据：《攀枝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核定攀枝花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公务用车编制的通知》（攀机管〔2022〕1号），资金申报的依据：《攀枝花市金融工作局关于追加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公务用车采购经费的报告》（攀金函〔2022〕号）《攀枝花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关于报市财政局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的请示》《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加市金融工作局公务用车采购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9号）。

3.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附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

项目经费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由预算一体化系统通过政府采购支付，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专款专用，经费按照市财政局印发有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购买公务车用于保障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攀枝花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服务性、事务性工作，更好完成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公务用车采购车型为新能源轿车，车价控制在18万以内，排气量在1.8L以下。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严格按照公务用车采购标准执行。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按照车辆性能等进行验收。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枝花市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关于报市财政局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的请示》《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追加市金融工作局公务用车采购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攀财资金〔2022〕9号）批复18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一体化系统2022年7月27日录入计划，2022年7月28日审核完毕。

2.资金到位。2022年5月27日收到资金文件。

3.资金使用。2022年6月27日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支付给攀枝花市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7.98万元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2年市金融工作局制定了政府采购管理流程，综合监管科组织实施，从采购预算编制到实施计划备案管理、采购方式确定、采购组织形式确定、公开招标管理、邀请招标管理、询价采购管理、验收、备案等程序严格按照规定采购管理流程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本项目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市金融工作局邀请市纪委监委驻市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全程监督项目执行情况，截至目前未收到违规等问题反映。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严格采购程序，按照验收程序，采购公务用车1辆，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

（二）项目效益情况。

产出指标中预计完成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前，实际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预计成本控制在18万元以内，实际成本17.98万元。满意度指标中预计服务对象满意率好，实际服务对象满意率好。所有绩效指标值均达到预期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